

证券代码：301099

证券简称：雅创电子

公告编号：2023-016

上海雅创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
开展贴现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雅创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0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开展贴现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向相关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13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该议案还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概述

为满足公司（含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各项业务顺利进行及日常经营资金需求，提高资金营运能力，根据公司经营战略及总体发展计划，公司及公司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拟向相关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授信总额为不超过等值 13 亿元的人民币授信及外币授信（最终以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授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向银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并购贷款、中长期借款、银行承兑汇票、开立信用证、出具保函、跨境融资等业务。

公司上述拟申请的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实际已取得的授信额度，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的具体方案最终以银行实际审批通过结果为准，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及子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确定。申请授信的有效期限自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直至召开 2023 年度股东大会之日止，具体授信期限以公司与银行签订的授信协议的约定为准。授信期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各银行实际授信额度可在总额度内相互调剂。

公司以持有的承兑汇票向银行、非银行金融机构申请贴现业务，贴现利率依据市场利率及票据的信誉程度确定，具体以与银行签订的协议为准。自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直至召开 2023 年度股东大会之日止。

为提高工作效率，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总经理在上述授信额度内自行调整确定申请融资的银行及其额度，并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的各项法律文件（包括但不限于授信、借款、担保、抵押、融资、开户、销户等有关的申请书、合同、协议等文件）以及贴现相关文件，并授权公司财务部门根据公司的资金需求情况分批次向相关银行办理有关授信融资及贴现等手续。

本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备查文件

- 1、上海雅创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 2、上海雅创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 3、上海雅创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上海雅创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11 日